

证券代码：833696

证券简称：张江超艺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上海张江超艺多媒体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0年4月23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此项议案属于关联交易，关联方陈俊伟、黄晓明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陈俊伟

住所：上海市杨浦区昆明路508号B栋6F

关联关系：陈俊伟先生系公司股东、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2. 自然人

姓名：黄晓明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襄阳南路525号甲104室

关联关系：黄晓明先生系公司股东、董事

3. 自然人

姓名：胡康虹

住所：上海市杨浦区昆明路 508 号 B 栋 6F

关联关系：公司董事长陈俊伟先生之妻

4. 自然人

姓名：陈泳辰

住所：上海市杨浦区昆明路 508 号 B 栋 6F

关联关系：公司董事长陈俊伟先生之女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1. 上述关联交易为关联方向公司贷款提供担保，公司无需支付利息和其他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2.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纯收益行为，公司无需向关联方支付对价，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 2019 年向浙江泰隆银行申请取得的人民币 200 万的短期贷款，关联方陈俊伟、胡康虹、陈泳辰、黄晓明为此笔贷款提供担保；

公司 2019 年向光大银行申请取得的人民币 300 万短期贷款，关联方陈俊伟、胡康虹为此笔贷款提供担保；

公司 2019 年向上海银行申请取得的人民币 300 万元短期贷款，关联方陈俊伟、胡康虹为此笔贷款提供担保；

公司 2018 年向浙江泰隆银行申请取得的短期贷款额度为人民币 200 万短期贷款。关联方陈俊伟、胡康虹、陈泳辰、黄晓明为此笔贷款提供最高额 250 万元的担保；

公司 2018 年向上海银行申请取得的人民币 300 万短期贷款，关联方陈俊伟、胡康虹为此笔贷款提供担保。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保证公司资金周转，有利于公司的经营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张江超艺多媒体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上海张江超艺多媒体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3日